

清代宦臺謝金鑾 的史學與文學作品

王月華*



摘要

學界近年多所致力補白以重現清領時期之臺灣樣貌；而有清一朝，宦臺人士治臺、記臺、遊臺者眾。本文擬以嘉慶、道光年間來臺之教諭「謝金鑾」為專題，深究其人在宦臺期間所為之數事：其治臺策略〈蛤仔難紀略〉與宜蘭開發背景、其總纂《續修臺灣通志》要職與史學見地、其抒發風雅「臺灣竹枝詞」之在地風情等，續以其一生性格風度，以斷其宦臺之文學與史學的成就。

一、前言

溯自清康熙二十三年（1684）治臺，設爲一府三縣以後，臺灣的開發進入另一階段。在光緒十一年（1885）臺灣建省，十三年（1887）離閩獨立，改「福建巡撫」爲「臺灣巡撫」以前，臺灣由於直接隸屬於福建的行政關係，當時緣自宦途權貴之故、籍貫地利之便的因素等，閩籍中國人士或行政、或學官，如江日昇、藍鼎元、劉家謀、鄭兼才等人¹，陸續赴任東海小島；同時，他們深擁多樣的才華，更爲其時的臺灣保留不少史事史蹟。

¹ 如江日昇籍福建同安；藍鼎元籍福建漳浦；劉家謀籍福建侯官；與謝金鑾同籍；鄭兼才籍福建德化等。

本文將談的「謝金鑾」，鮮少被深論²，其籍貫係屬福建侯官，宦臺赴任嘉義「教諭」一職，因此繫緣臺灣，他能戰略、能史、能詩文。以下將就他宦臺期間所為數事，以呈顯他流寓的心情、學養與事蹟，以其生平性格、〈蛤仔難紀略〉及宜蘭開發、總纂《續修臺灣通志》、「臺灣竹枝詞」主題表現等四者為經，繼以其撰作動機、背景、議題側重等為緯，最後總其史學文學成就，作一結語，以斷其價值³。

二、宦臺事蹟與生平性格

依據連橫《臺灣通史》、陳衍《福建通志》所紀謝金鑾之事⁴，記要如下：字巨廷，另字退谷，晚年自改名為「灝」，福建侯官（今閩侯縣）人。少孤貧，事母孝。好讀《宋儒言行錄》及《五子近思錄》。景仰當時人稱為「海疆治行第一」廉官陳璣，並為之作傳⁵。乾隆五十三年（1788）鄉舉人。嘉慶六

2 筆者目前僅見陳在正〈蔡牽海上武裝集團與媽祖信仰－謝金鑾「天后宮祭文（代）讀後感」〉一文，惟所述不及其宦臺的史文成就。

3 至於金鑾宦臺三年，嘉慶十二年（1807）離臺後，曾又移任彰化；他的其他著作，如《教諭語》一書學規；後人為之輯集的《二勿齋文集》，按紀錄已亡佚，僅收〈蛤仔難紀略〉一文於《臺灣方志彙刊》卷九。惟經筆者輾轉考諸廈門大學圖書館，幸獲此集，文集中僅如〈噶瑪蘭紀略後序〉、〈募修嘉義縣志序〉等文，與臺灣有關，所記仍不出本文範圍。

4 其生平資料不少概見，所述多所重複，較詳細的是連橫《臺灣通史·謝鄭列傳》、陳衍《福建通志》後者收於《臺灣通志·列傳·政績》中。

5 金鑾《續修臺灣縣志》記：陳璣，「號眉川，廣東海康人，康熙甲戌（三十三年，1694）進士。初為古田令，調知臺灣。清操絕俗，慈惠利民。…尋行取銓曹…調臺廈道，兼理學政。民聞其再至也，扶老攜幼，懽呼載道，如望歲焉。璣鎮以廉靜，兩歲科試士，矢公矢慎，作育人才，士風丕振。凡官莊歲入，悉以歸公，秋毫不染。始建萬壽亭，奉龍亭以肅朝賀。捐俸修郡志、文廟大成殿櫺星門泮池，建啟聖祠明倫堂朱子祠文昌閣，規制宏敞，設立十六齋以教士子，置學田以資師生膏火。諸凡創造，親董其事，終日不倦，廉明正直，茹飲潔清，善政善教，見諸實行…以勞卒於官。當屬續，一綿袍，覆以布衾而已。屬員入視，莫不感涕。民有相向哭於途者…誕日，臺人猶張燈鼓樂以祝，為海疆治行第一，崇祀名宦祠。」見於卷二〈政志·縣官〉頁103-104。金鑾從事教諭亦以此自許。

年（1801），任邵武、南靖、安溪等教諭。所到之處以興學為任、因此士論歸之。並且，金鑾雖官教諭，尤挹注休戚於吏治民情。嘉慶九年（1804）底，轉任嘉義教諭⁶。當時蔡牽作亂，震動清廷，金鑾諸多對策應亂，並議請噶瑪蘭建廳。嘉慶十二年（1807）應臺灣知縣薛志亮邀請，與縣學教諭鄭兼才同事，總纂《續修臺灣縣志》。同年底，三年秩滿，調南平教諭，嗣移彰化，復調安溪。二十三年（1818）因染風痺遘病歸里，二十五年（1820）卒，年六十四。著有《教諭語》，又後人輯有《二勿齋文集》。道光五年（1825），祀鄉賢祠。



有關金鑾生平，所述都不及他的生年，按照他的卒年嘉慶二十五年（1820）六十四歲推算，他應是生於乾隆二十二年（1757）。而道光元年（1821），鄭兼才作《續修臺灣縣志·後跋》一文時，說到金鑾是在嘉慶十二年（1807）「是臘亦滿嘉義俸，攜初稿歸」離臺的，可知他第一次留臺大約是嘉慶九年底（1804）⁷至嘉慶十二年年底（1807），共計三年的時間⁸。另者，福建一地，朱子學風興盛，金鑾不僅「好讀《宋儒言行錄》及《五子近思錄》」⁹，甚且晚年改名為「灝」，應是他推崇宋儒程灝，有以致之的舉動。此外，他崇拜

⁶ 清代臺灣教育有府縣儒學、社學、義學、書院、書房等。清的地方政府學校之學政等級是：提督學政、府儒學教授、州儒學學政、縣學教諭、府州廳縣訓導。「教諭」學官，宋代始置，後來成為元明清三朝縣學的教官，府縣儒學是地方政府的官辦學校。縣學屬學知縣，由教育主持，訓導副之。教諭掌理文廟祭祀，訓教書院生員，近於縣教諭局長之職。據《大清會典》：「直省府縣衙，各於所治立學，皆祀先師，以崇規範，開蒙舍以具生徒，時肄業以廣術業，勤訓迪以儲人才。」以上見於《臺灣通史》卷六〈職官志〉、卷十一〈教育志〉。

⁷ 連橫《臺灣通史·謝鄭列傳》說金鑾來臺：「嘉慶…十年，任嘉義教諭」，楊雲萍《臺灣史上的人物》記金鑾此事，也說十年。經查《薛刻本》所加謝金鑾〈臺灣竹枝詞〉引金鑾自說「金鑾以甲子臘月司鐸武巒，乙丑供試事」，而所稱甲子應是嘉慶九年的年底，乙丑才是嘉慶十年。

⁸ 有關金鑾生平事蹟，參附錄簡表。

⁹ 金鑾常自許「士以忠信好學為立志，備常日用為力行。空言存誠慎獨、主敬存養，而不讀書，有體無用，其失則偏。」其一介書生所為，金鑾「少孤，母患末疾，躬親浣濯。教育諸弟，使成立。周親族，敦友誼；尤喜汲取人才，培植士類，故士皆親之。性廉介，諸生知其貧，餽之不受；則有輦米於庭徑去，莫知為誰何者。及卒，海外諸生猶鳩資以賻焉。所著《教諭語》風行海內，士林咸奉為圭臬。」前文見於《臺灣通志·列傳》，後文見於陳衍《福建通志·列傳》。

「海疆治行第一」的陳璣，奉獻學政，廉潔有守，更可以想見他的自我期許。而閩籍的背景，是與當時宦臺人士的共同來歷，宦臺人士紛紛流寓，雖然所思所想，懷抱不一；金鑾則因為「教諭」一職或屬「閒曹」¹⁰一類，正提供他自有餘暇致意於文史之中：

形役勞勞總未休，此心空有買山求。鵠夷湖外思浮宅，鈎鉤潭西賦小邱。

蠻女紫菱歸棹晚，溪翁紅鯽放筌秋。淳風如此真堪樂，不悔他鄉汗漫遊。

(《謝志.藝文三》〈鯽魚潭有作〉)

金鑾自況鵠夷，寄生浮舟，可猜測他雖不至於載欣載奔於遠宦，正因學官的身分，來臺推動文教，怡樂遊賞蠻女紫菱、溪翁紅鯽，還能歎一聲「淳風如此真堪樂，不悔他鄉汗漫遊」，他的心情調適有方，不見遲疑怨艾。

三、〈蛤仔難紀略¹¹〉與宜蘭開發

嘉慶十年（1805），金鑾已經抵臺，任嘉義縣學教諭期間，明年（1806），時值蔡牽、朱瀆為亂，襲略海上，攻陷鳳山，清廷震驚，全臺南北戒嚴，情勢險急。當時巡道楊廷理建議收治蛤仔難，朝議卻置之不理；等到蔡牽大亂

¹⁰「閒曹」此說，見於連橫《臺灣通史.謝鄭列傳》，說到金鑾、鄭兼才宦臺教諭，同時提出噶瑪蘭設廳之議時：「若乃二子以冷署閒曹之官，而為拓土開疆之計，可謂能立其言者矣。」

¹¹ 或有記金鑾本文已佚，筆者經查其文，實錄於道光時丁曰健《治臺必告錄》，記為「蛤子難紀略一卷，閩縣謝金鑾撰」，文見《臺灣通史.藝文志三》。《治臺必告錄》是丁氏道光二十七、八年間，任臺灣廳縣，結識中丞徐樹人，徐氏觀察臺澎六年，「臺灣一郡，自國朝康熙年間始入版圖。地廣民稠，人心浮動。其民漳泉潮粵與屯番各籍雜處，素不相合，每多分類械鬥、劫奪樹旗之案。」藉此書機宜授與丁氏，以為治化臺灣之資。

時，謀據蛤仔難為巢穴，而朱漬也屢窺蘇澳，蛤仔難戰略地理位置的重要性漸受注意，對此，文獻分析如：

其地在臺灣東北，土沙而險，為吳沙、潘賢文所分據，有司以未隸版籍勿問也，然棄之則為賊藪，撫之則為保障。（陳衍《臺灣通志.列傳.政績.謝金鑾》）

初，牽謀踞蛤仔難為巢穴，而朱漬亦屢窺蘇澳，金鑾以蛤仔難居臺之北東，勢控全局，若為賊有，則禍害靡寧。（《臺灣通史.謝鄭列傳》）

其時迫切需要治亂之對策，於是嘉義知縣詢請金鑾籌防對策，金鑾所為：

「此間士民，更林爽文之亂，其造木柵，掘城濠，放鎗砲，戰守皆有成法，詔而謀之，咄嗟可辦也。」如其言，眾果畢集。金鑾偕知縣周視四門，指麾區畫，分地而守。夜漏三下，而部署定。及總兵武隆阿率師至嘉義，賊退。（《臺灣通志.列傳.政績.謝金鑾》）

關於戰役，金鑾也曾自述到參與一事：

嘉慶己丑（十年，1805）金鑾教諭嘉義……其年冬，海寇犯臺灣，南北路俱震動。余從守令巡城邏夜，居軍中者數閱月，得備聞臺灣要害及海疆之情勢。明年夏，寇退。（《噶瑪蘭志略》之〈蛤子難紀略後序〉）

因於海上作亂集團勢大，覬覦臺灣東北一角，金鑾於是用功考證圖經，徵其始末，著成〈蛤仔難紀略〉一卷，分六篇，約二千五百字，有「原由」、「宣撫」、「形勢」、「道里」、「圖說」、「論證」。金鑾所力陳的是務要積極經營，分別就安民、物產、化民、人才、防禦、地理、治安等七項「不可不問」的理由，以為「棄地棄民之非」，得其要領，條其利害：

為官長者，棄此數萬民，使率其父母子弟，永為逋租、逃稅、私販、偷

運之人而不問也；此其不可者一。棄此數百里膏腴之地，田廬畜產，以為天家租稅所不及也；此其不可者二。民生有欲不能無爭，居其間者漳、泉異情，閩、廣異性，使其自鬥自殺、自生自死，若不聞也；此其不可者三。且此數萬人之中，一有雄黠、材智、桀驁、不靖之人，出而馭其眾，深根固蒂，而不知以為我疆我土之患也；此其不可者四。蔡牽窺伺、朱漬鑽求，一有所合，則藉兵於寇、齎糧於盜也；此其不可者五。且其形勢南趨淡水、艋舺為甚便，西渡閩安、五虎為甚捷，伐木柵塞以自固則甚險；倘為賊所有，是臺灣有近患，而患即及於內地；此其不可者六。今者官雖未闢，而民則已闢，水陸往來，木拔道通，而獨為政令所不及；奸宄凶人，以為逋逃之藪，誅求弗至焉；此其不可者七。

(〈蛤仔難紀略〉)

陳述以上數端，金鑾其實議請將之收入版圖：

臺灣……其民既為我國之民，其地即為我國之地……順天地之自然，不能違也。……不知今之占地而耕於蛤仔難者，已數萬眾，必當盡收之歸於內地，禁海寇勿往復焉，而後可謂之還番，而後可謂之無事。(〈蛤仔難紀略〉)

此為噶瑪蘭獨立設廳的先聲，旋至嘉慶十五年(1810)蛤仔難設廳一事，清廷於是服於眾議，水到渠成，甚至金鑾在設廳過程中所擔任的：

(楊)廷理董其事，一切經書，必手書報告金鑾，後設廳，易名噶瑪蘭者是也。(陳衍《福建通志·儒行傳·謝金鑾》)

金鑾掌握情勢，制宜時地，其政治遠見，正如丁曰健《治臺必告錄·自序》引福建巡撫徐宗幹所說：「治臺方略，全在因地制宜，名賢往事可師」，也如連橫論贊之：「噶瑪蘭開設之議，前後繼起，而金鑾之論，尤為剴切」(《臺灣通

史.謝鄭列傳》)。可見金鑾學官持掌文教，卻能意識到臺灣戰略的地理要件：

寰中更自有仙洲，多恐蹉跎未肯求；欲向陽光尋福地，雞籠山轉海東頭。
（〈臺灣竹枝詞〉二六）

其統整經世濟民的聖賢事業如此，不愧人稱之為「通儒」¹²，對於開發宜蘭的政治考量，竟有如是之跡，更實宜為金鑾表明以出。

四、總纂《續修臺灣縣志》



康熙、雍正、乾隆三朝，是臺灣方志最為發達的一段時期¹³，清廷視臺灣為隸屬之地方區域，其急切修錄臺灣志書的動機：在情趣上，是新奇於海外一隅特殊的風土物產；在政治考量上，則是急於收錄臺灣人事活動等，以收速速嫻悉之效。當然，後者的重要性是更實際的。嘉慶時的《續修臺灣縣志》為區域史地的紀錄，也是基於相同的理由而撰寫的。同時，上距乾隆十七年壬申（1752）王必昌《重修臺灣縣志》已五十多年，基於閩籍宦臺人士投入撰志的風氣¹⁴，於是，嘉慶十年（1805），當金鑾抵臺後，緣自臺灣知縣薛志亮、縣學教諭鄭兼才修志的共識，於是在兼才慶幸因緣際會的力薦下，延聘「醇實端方，學有本原」的金鑾出任此次修志的總纂：

12 武隆阿知金鑾之才，嘗親至學署，見壁間教士條約，敬歎金鑾為「通儒」，並以禮遇之。此事見於陳衍《福建通志.儒行傳》、連橫《臺灣通史.謝鄭列傳》。

13 目前所見最早臺灣地方志是清代首任臺灣府知府蔣毓英纂修《臺灣府志》。清治臺灣時，適逢清廷詔命各郡縣修志以供修撰一統志之用。康熙、雍正、乾隆所修刊臺灣志分別如下：康熙時的《臺灣府志》、《重修臺灣府志》、《諸羅縣志》、《鳳山縣志》、《臺灣縣志》，乾隆時的《重修福建臺灣府志》、《重修臺灣府志》、《續修臺灣府志》、《重修臺灣縣志》、《重修鳳山縣志》等。

14 光緒十三年（1887），臺灣行政獨立，鄭喜夫〈清代福建人士與臺灣方志〉一文記清時臺灣十七種方志，閩人纂輯者九種，該統計可參鄭文。

兼才前議修臺灣縣志，實因謝教諭金鑾調官嘉義，事會適逢，故力稟前道憲就近延請主纂。（《宜居集》卷三〈覆署臺灣守〉）¹⁵

而實際上，金鑾也始終擔任其役。嘉慶十年設局，十二年（1807）開局，楊廷理在《續修臺灣縣志序》中提到自己在嘉慶丁卯（十二年，1807）時任臺灣府知府，薛志亮、鄭兼才二人：

謂臺處海外，去初闢未久，地事人事屢變易，當記；乃以纂修邑志為請，延嘉義教諭謝君金鑾治其文。（《謝志·楊序》）

於是兼才籌畫，金鑾總纂，並詳慎分工為「鑒定」、「總裁」、「總纂」、「分纂」、「採輯」、「總理志局事」、「校對」等十五人進行纂修工程之進行：

志書之作，記事修詞，兩者並重。文詞順而紀載乖謬、是非失真，則不為實錄；事實具而文不足以達之，抑或義例不明、詳略失當，則事反以文而晦：二者並譏。是編於去取持擇，必嚴必慎；採訪查覆，必信必確，實惟兼才總其事；至於命意抒論，起例發凡，編為章段，筆墨之勞，金鑾有不得辭者。至於參稽實跡，賴於群士……。（《謝志·凡例》十七）

嘉慶十二年……十一月甫竣工，（兼才）先退谷內渡請咨去……退谷於是臘亦滿嘉義俸，攜初稿歸。（《謝志》鄭兼才〈後跋〉）

志稿完成於嘉慶十二年（1807）十一月，不過由於志稿分別由兼才、金鑾一前一後攜回中國，又交於他人再補訂，屢經改動，因此旁生數種稿本與版本

15 引自《臺灣文獻叢刊》之《六亭文選》。

¹⁶，其皆將《續修臺灣縣志》統稱之為「謝志」。

地方志，志即「誌」即「記」，是地方的紀錄，所收史地景觀與物產、古今人事與藝文。《謝志》前，金鑾提出〈凡例〉十八條¹⁷，說到：

臺灣雖蕞爾小邑，但以海外初闢之地，當記者多；又人情異宜，不能如朝邑之簡。（《謝志·凡例》一）



意識到臺灣雖小，當記者多外，又說：

作志與作史相倣，而實有不同。史之所重者在時事，志之所重者在地產（山川疆域為地，人與物皆為產）；史以時事別異同於古今，志以地產別異同於方隅也。（《謝志·凡例》三）

認為志書儘管不若史書鄭重，但其包羅一隅之萬象，則屬一致，亦有其要處：

志書紀實，繫以論斷，體仿史書。雖方隅小乘，無可發明，然地理、民風、政事、學校、兵防、形勢，上關乎國計、下繫乎人倫，稍有偏頗，未必非立言之害。（《謝志·凡例》十八）

緣此，他特別提到其所若干異於前志的作法，力求清楚臚列，表明如下：

舊志於名宦列傳，文武錯雜，品類無別。茲編既分四門，則政官悉歸政

16 經筆者比較統計，其版本有：1.嘉慶十二年（1807）十一月，金鑾、兼才合纂初稿，為「初稿本」，有副稿。2.同年十一月，兼才攜「初稿本」之副稿離臺，交辛紹業等校訂，是為「鄭補刻本」。3.繼而，同年十二月，金鑾攜「初稿本」之副稿離臺，交陳庚煥修訂後，是為「謝訂稿本」。4.金鑾又修訂辛紹業之批閱稿。5.薛志亮將「初稿本」之副稿，交託其侄薛約刊刻於蘇州（同時，薛約加入自作之〈臺灣竹枝詞〉二十首），是為「薛刻本」。6.道光元年（1821），兼才參校諸本，合成訂本；薛錫熊再補，道光三十年（1850）補刻刊行。

17 原凡例未註序次，序號為筆者所加，以便引用檢索；下文〈臺灣竹枝詞〉序號復是。

志，學官悉歸學志，軍官悉歸軍志。為其限於縣志也，故以知縣所屬為政官，而自御史、道府同知皆尊為憲紀，倫品區分。而列傳各隨其後，俾覽者了然。（《謝志·凡例》十一）

以下分錄《謝志》八卷篇名，以明其設計：

- 一、「地志」記地理：建置、疆域、星野、城池、街里、橋渡、山水、海道、風信、潮汐、氣候、風俗、物產十三項。
- 二、「政志」記政制：朝賀、壇廟、戶口、田賦、雜餉、耗羨、經費、衙署、倉庫、公廨、義所、屯田、郵傳、祥異賑卹、縣官、憲紀十六項。
- 三、「學志」記教育：學宮、崇祀、泮額、藏書、祭器、書院、學田、社學、教官、選舉、封贈、世襲、行誼、軍功、列女、坊表、耆耇十七項。
- 四、「軍志」記軍事：營制、汎塘、教場、船政、屯番、卹賞、軍官、戎略、義民九項。
- 五、「外編」記雜叢：遺蹟、寺觀、遺事、寓賢、方伎、兵燹、叢談七項。
- 六、「藝文一」記檔案文書：著述、奏疏、檄文、書、議、序、跋、答問八項。
- 七、「藝文二」記長文：記、賦二項。
- 八、「藝文三」記短歌：詩、詞二項。

《謝志》為金鑾首次來臺鉅作，所誌物土是臺灣獨屬之外，其值得留意在於金鑾用心之數端：

- 一、編年記事詳細：所載篇幅為全書五分之二，相對於過去宦臺人士多記番俗民情，金鑾則多重於此，足見當時流寓人士來臺，由於臺灣開闢活動日盛，奏疏、人文、記述抒情者漸多，因而留心其所挹注於臺灣深刻的人文。

二、卷前體例說解：每卷之前有體例說明，以表明所記的原則，如「藝文一」說臺灣「二百年來，名流撰述不下數十家，而多湮沒不存」，以示收錄之必要。

三、仿正史附論辨：另視文史考證補充之必要，斟酌而附有「論曰」、「辨曰」等辭文，以收論斷補要之功。

四、編年又附紀事：在簡明編年表事之下，繫錄詳細事件起因、過程或結果，簡繁參照互見，如「兵燹」記「乾隆五十一年（丙午）冬十有一月，北路賊林爽文謀亂……」下，附述林爽文其人，起亂，清廷調兵遣將平亂等一事之波折。

金鑾總筆《謝志》，「請求利病，尤致意於政俗」，楊雲萍譽此書是：

謝氏參加「臺灣縣志」的纂修，和陳夢林之纂修「諸羅縣志」等，在臺灣文化史上，是值得特記的。這些大陸名學者纂修臺灣方志，從大陸和臺灣之文化交流上說，是值得注目的。（《臺灣史上的人物.謝金鑾》）

五、「臺灣竹枝詞」主題表現

從來，臺灣宦遊之士，頗多能詩；而多以竹枝詞摹記臺灣史地習俗、人情世故與物產風土，建立起他們初來乍到的臺灣印象，所留連的如史蹟、番俗、蔬果、草木、獸禽、景物等主題，作者多，作品亦夥。《謝志》原稿收有金鑾〈臺灣竹枝詞〉，但金鑾對於修史者逕錄已作於史志，「致意政俗志書廣採修史者之詩文」的普遍風氣，自有訾議。因此，《謝志》原稿所收金鑾、兼才詩文作品，在金鑾重訂志稿時，他刻意迴避嫌疑，慎重為此致書兼才以表明心跡，後來兼才為之記到：

謝教諭來書謂：佳志必不收現在詩，況吾兩人詩收入志書，只得醜名。¹⁸

道光元年（1821）鄭兼才補刻時，便將二人在志局者之詩作全數刪去，今所見五十五首為《薛刻本》時加入的，其中十八首詩、註二者並存；現可見於《續修臺灣縣志》、《臺灣詩錄》。「薛刻本」《謝志·藝文三》收金鑾〈臺灣竹枝詞·有引〉記有「以下五十五首，由『薛刻本』加入」一語，經筆者比對：

收於《謝志》的有四十一首：計有〈臺灣竹枝詞〉三十首、〈赤崁荔支詞〉四首、〈樣〉二首、〈鄭六亭先生同遊法華寺〉一首、〈鯽魚潭有作〉一首、〈塭岸橋〉一首、〈五妃墓〉一首。

收於《重修臺灣省通志·藝文志》的有四十二首：計有〈臺灣竹枝詞〉三十首、〈赤崁荔支詞〉四首、〈鯽魚潭有作〉二首、〈鄭六亭先生同遊法華寺〉一首、〈五妃墓〉一首、〈紀捷〉三首。

或說金鑾「臺灣竹枝詞」為三十首，是專指〈臺灣竹枝詞〉；但《謝志》、《重修臺灣省通志》所收的，都不符五十五首之數，至於「薛刻本」何以紀錄如此，則須再待考證以明。金鑾在〈臺灣竹枝詞·有引〉自表寫作的機緣是：

金鑾以甲子臘月司鐸武鑾，乙丑供試事，僑居赤崁。俯仰衍沃之邦，而感憤於人心風俗之所以弊，乃自《赤崁筆談》、《東征記》諸書以外，竊有論述焉。而其餘者，耳目所經，時亦形諸歌詠。偶有枨觸，輒成小詩。

他心所感憤於人心風俗，優游餘裕於日常耳目所經，於是形諸歌詠，繼而偶

18 見於《臺灣文獻叢刊》一四三《六亭文選》之《宜居集》卷三〈上胡墨莊觀察再訂臺灣志稿條記〉。

19 前後二文見於《臺灣文獻叢刊》一四〇《續修臺灣縣志》卷八「藝文三詩」之謝金鑾〈臺灣竹枝詞〉。

成小詩，更說：

紙墨既多，遂無倫次，聊復書之。¹⁹（〈臺灣竹枝詞·有引〉）

可見，既是排遣餘興，自然不須嚴謹連章排比倫次，因此，〈臺灣竹枝詞〉三十首的順序便不相統屬了。此外，竹枝詞的俚俗趣味與社會功能，描記小民生活之林總，便少見有嚴正之議題，正如金鑾說明竹枝詞樸實本色不必相同於五、七言之雅正風格，他先區別二者的性質效能之異；同時又說以五、七言國風之遺來寫竹枝之風土：

五、七言詩，以典雅麗則為宗。惟「竹枝」雜道風土，雖方言俚諺，皆可以入則，猶國風之遺也。（〈臺灣竹枝詞·有引〉）

興觀群怨總情移，溱洧淫哇亦繫思；底事刪篇餘十五，蠻風曾不入聲詩。（一）

以下以鄉野風情、時事二項來論列金鑾之作品：

（一）、鄉野風情：

1. 以詼諧軟膩之筆，紀錄鄉野採風，如：

水仙宮外近黃昏，迤北斜看第幾鯤；潮信來時沙鹵白，亂星漁火簇城門。（三）

封家來去總無因，五兩頻煩問水濱；暑月看人帆勢好，西風吹上七鯤身。（五）

馬跡牛溝轍路交，草場墟市數衡茅；分明一帶邳州道，楊柳年年換竹苞。（六）

指甲花香壓髻鬟，蠻娘情語夜喃喃；泥人夢裡含雞舍，一椀檳榔出枕函。（九）

木棉宜種海邊多，可奈纖纖素手何；姊姊頻年刀剪樣，教儂紅肉映輕羅。（十三）

金錢花發為郎攀，落盡金錢郎未還；不敢語郎鄉土事，瘴雲遮斷望夫山。（十四）

腥紅苦李出林遲，釵朵盤兼小荔枝；番蒜摘殘龍眼熟，滿街斜日賣黃藜。（十五）

午盤堆徧地波羅，粒粒雞心已破窠；鳳尾蕭疏纖子落，一肩綠筈倩蠻婆。（十六）

蕭蕭蔗尾起秋聲，萬灶甜漿煮作餳；枯槁莫嫌同嚼蠟，一春薪炭徹秋晴。（十八）

港口船回海氣腥，參差魚族有奇形；團頭縮項渾難識，欲補人間五雅經。（十九）

風味初嘗到竹蝗，江瑤應與共功名；荳芽瑣瑣徒纖薄，筍筍開廚試蚌羹。（二十）

深樹叢篁踞石床，竹溪寺後午陰涼；山風響動祇園木，恰落高林樣子黃。（二三）

詩中常出現的如七鯤身、雞籠山、水仙宮、法華、小西天等地，如指甲花、檳榔、李、荔枝、番蒜、龍眼、黃藜、波羅、甘蔗、木棉、竹、金錢花、落花生、曇花、樣子、竹檉等物產，或稱呼蠻娘等的風俗景致或現象，多是臺灣本土特有的，像是（五）首的「西風」，金鑾自註說「臺灣風信與內地迥殊，長夏五、六月最多西風，謂之『發海西』」，或（六）首的「竹笆」，金鑾自註說「臺灣雖隸福建，而平原衍沃，大類北土，惟路旁多叢竹，不種楊柳耳」。此外，金鑾以詠物說到臺灣果類荔枝、樣，如〈赤崁荔支詞〉四首：

晚涼樹樹落晴嵐，滿郭山光海氣含；草履葛衫葵葉扇，為尋荔子過城

南。(一)

半熟含青市百枚，名園高樹曲城隈；山翁嗚咽言情事，曾見黃巢劫火灰。(二)

廈瓢顆核竹絲籠，摘得釵頭細幾叢；誰與端明摹搨本，一編添譜海東紅。(三)

紅羅先子下瑤臺，齋館春風席上回；便與赤崁書地產，此行端為荔支來。(四)



首先說自己為著幾枚荔枝，一身草履葛衫輕裝打扮，執著一扇葵葉，便過城南尋荔枝芳蹤去了。或從眼前半青不熟的荔枝，轉而慨嘆以昔時黃巢為亂喻指林爽文等發生在臺灣之變亂事件。再次，說荔枝入畫，遍紙殷紅。最後，甚至一表自己對荔枝的情深，說自己根本就是「此行端為荔支來」，根本是別無他事了。此外，又如〈樣〉二首：

篾絡筠籃到處攢，黃金青玉亂堆盤；陂塘夏稅爭魚市，園圃秋租補橘官。

投老風情甘潤滑，少年趣味太辛酸；兒家一盃蓬萊醬，待與神仙下箸餐。(一)

呼名謬與蒜同科，吮蜜含漿到口和；錦字舊從翻夾漈，金刀今見剖如何！

涼天曉市爭坡早，斜日高林墜果多；不愛長卿憂渴病，碧盂常並地波羅。(二)

既說樣與蒜之異，先品類一番；又說老樣味甘潤滑，少年樣子則不免稍嫌酸澀；其到口的美味竟是令人「吮蜜含漿」等，紙上的色香味畢現繽紛。可見當時金鑾游走臺灣時，時常出語俏皮輕快，以泛記其所體認到的新奇風土人情。

2. 以慵散悠哉之筆，紀錄隨興漫遊的情調，如：

輕飈二八水無波，南汕潮來北汕過；攜酒安平呼晚渡，一桅斜日艷船歌。（二）

紅燈罩壁掠宮鴉，一寸香籜浣齒牙；簾影沉沉人未至，二更呼買市頭花。（十一）

日日香泥點竹扉，一雙燕子避人飛；村寮亦有評花處，自荷春鋤種紫薇。（二一）

南郊東轉路丫叉，斜日緣城到法華；暫得托身無上地，小西天外見曇花。（二二）

東頭地與土番聯，處處膏腴未墾阡；日霽遙岑堪眺望，千章材木翠連天。（二五）

避炎無計作逃奔，日日邀人款寺門；世事竟須從佛化，古人幸得到今論。

斷虹殘雨南湖院，粥鼓茶香夢蝶園；賴有鄭虔歌當泣，燈前霽月上修垣。（〈鄭六亭先生同遊法華寺〉）

浦澈溪洲好寄橈，諸羅舊縣路迢迢；稻花香裏湖菱熟，夢過揚州一半橋。（〈塭岸橋〉）

公事餘暇，金鑾獨行或與人同遊，隨處漫行、造訪某地；或晴暮攜酒，東轉西繞。或夜半深沉，呼朋引伴；或避炎逃熱，入寺取涼；或斷虹殘雨，粥鼓茶香；或寄橈夢橋，稻香菱熟；所見所觸盡成詩意。金鑾記遊文字更兼抒情，其他如〈鯽魚潭有作〉也是如此，嗅不到故作勉強的來臺心情；卻見得他豐美的緩步遊賞之閑情。當然，這一類作品也是他竹枝詞中的大多數。至於像〈五妃墓〉一類的詩：

崖山一塊肉無存，荒隴蕭蕭古墓昏；水國有魂追帝子，交衢無計脫王孫。

秋風亂塚紅夷塞，落日寒潮赤崁門；留得東南殘碣在，故宮花草向誰論。

是詠史感嘆之句，便不盡然是輕鬆記遊的口吻了。

(二)、反應時事：

1. 抒發經濟臺灣的政見，如：

聖人謀庶先籌富，此地全須用教先；禮義分明廉恥重，海邦倉廩本天然。（二七）

金鑾身爲文教學官，觀察治理臺灣，首重教育的深耕；而當時臺灣沿海，蔡牽攻擾爲亂，其次要務便屬平亂的當務之急；相對的，下述一類崇頌平亂的相關人士的詩是更多一些的。

2. 崇頌治亂政吏的贊詞，如：

頻年海上寇張弧，香老芝龍總未誅；辛苦東寧賢太守，自捐資斧伐萑苻。（二八）

呱呱赤子勃蹊蹄，求牧今難與古齊；何處紅燈書縣宰，春風弦管五條街。（二九）

蹉跌遊戎血戰情，郎官念念爲蒼生；何妨塞卻狼機口，壘土新來變鐵城。（三十）

在（二八）一首，金鑾自註說「甲子（嘉慶九年，1804）冬，蔡牽犯鳳山，時慶廉訪（即慶保）爲臺灣守，親率士族禦戰于東港，圍牽舟幾獲之。砲石擊牽要，中胸，乳迸裂，北竄，創發而死」，稱譽慶廉訪擊牽成功；（二九）一首

說當時臺灣邑令薛志亮誕辰，「民爭慶之」、甚至百姓爲之「謳歌者更數日夜，卒不能禁」的盛況；（三十）一首更以「壘土新來變鐵城」讚許游擊吉凌阿，及薛志亮，二人分責一武一文，治平蔡牽寇亂有功有謀，並記當時歌詠二人的謠諺說「文官有一薛，武官有一吉；任是蔡牽來，土城變成鐵」以崇頌之。另外如〈紀捷〉一首「竹圍堅似鐵，壯士喜爲兵」、「至今楊大眼，南北有威名」所稱許的是在林爽文之變中，守城的義勇士兵所推崇的楊廷理。金鑾此類作品，記事詠史多於抒情，詩趣顯得較前一類來得淡退了一些。

六、結語

清治臺灣時，宦臺者緣自政治前途的安排而來臺，進而既來則安，便遊起臺、記起臺來了。當時人士時常多方經營的，金鑾是其一。他宦臺三年，或任學官，或兼詩人，也許還是戰略家，當然他的首職在於教諭學官，旁及政見，進而兼職纂志，閑寫竹枝詞等，而他講究的仍是實際的經世濟民之學。如討蔡牽、蛤仔難設廳等的政治上或戰略上的遠謀；或編纂《續修臺灣縣志》，詳錄臺土開發及典章；或撰詩爲文，書寫土俗民風。整體而言，或者由於金鑾留臺不長，著作也不特別多；但其作品仍可見得其所包納臺灣獨特的區域性及風土性；意即他的作品呈顯的，便是他所感臺灣斯土的經驗集成。另者，金鑾來臺經驗還算適應，他將臺灣給他的，以史學、文學的形式，再一次回饋給臺灣，是因此宜注意到謝金鑾所行所記，以填實更多早期臺灣的歷史活動紀錄。

附錄：

年度	年	金鑾事蹟	同時事件
乾隆二十二年丁丑（1757）	1	生於福建侯官。	
乾隆五十三年戊申（1788）	32	以增廣生中式舉人。	正月，林爽文兵敗被俘，解京磔死。
嘉慶六年辛酉（1801）	45	大挑二等，試邵武教諭。	
嘉慶九年甲子（1804）	48	移任嘉義教諭，與鄭兼才同年來臺。	蔡牽攻擾鹿耳門。
嘉慶十年乙丑（1805）	49	聘入《續修臺灣縣志》總纂一職。	蔡牽自稱鎮海王，攻入鳳山，嘉義民洪四老興起應之，南北路俱震動。
嘉慶十二年丁卯（1807）	51	薛志亮邑宰臺灣，鄭兼才為教諭。二人相與，以夫子廟久未修而修之，秋，廟成，徵文於金鑾，以紀諸石。（臺灣縣學夫子廟碑記）文成，收入《續修臺灣縣志》。 三月開局，主稿總纂，與鄭兼才合纂《續修臺灣縣志》，十一月稿成，兼才攜稿先內渡。十二月，金鑾秩滿，亦攜稿離臺。	十二月，李長庚追擊蔡牽，戰死。
嘉慶十四年己巳（1809）	53	補官南平。	二月，朱瀆戰死；九月，蔡牽戰死。
嘉慶二十五年庚辰（1820）	64	四月，得風痺疾而卒。	

～參考資料～

◎ 連橫

《臺灣通史》臺北：大通，《臺灣文獻史料叢刊》第一輯，民 73

◎ [清] 丁曰健

《治臺必告錄》臺北：大通，《臺灣文獻史料叢刊》第三輯，民 73

◎ [清] 謝金鑾

《續修臺灣縣志》臺北：宗青，《臺灣方志集成－清代篇》第一輯，民 85

◎ [清] 蔣師轍、薛紹元

《臺灣通志》臺北：宗青，《臺灣方志集成－清代篇》第一輯，民 85

◎ 林洋港、李登輝、邱創煥監修

《重修臺灣省通志》南投：臺灣省文獻委員會，民 78

◎ 翁聖峰

《清代臺灣竹枝詞之研究》臺北：文津，民 85

◎ 劉登翰

《臺灣文學史》福建：海峽文藝，1993

◎ 楊雲萍

《臺灣史上的角色》臺北：成文，民 70

◎ 廖雪蘭

《臺灣詩史》臺北：文史哲，民 88

◎ 陳漢光輯

《臺灣詩錄》南投：臺灣省文獻委員會，民 60

◎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編輯

《臺灣古典文學與文獻》臺北：文津，1999

◎ 謝崇耀

《清代臺灣宦遊文學研究》臺北：蘭臺，民 91

